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
號2樓

承辦單位：家庭教育中心

承辦人：吳暄瑜

電話：077409350#23

傳真：077409351

電子信箱：family23why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家字第10870208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參考大綱研究成果、計畫及傳單圖檔隨文引入

(31563609_10870208800A0C_ATTCH1.pdf、31563609_10870208800A0C_ATTCH2.odt、31563609_10870208800A0C_ATTCH3.jpg)

主旨：本市108年「家庭教育教學教案甄選」於9月1日開始收

件，請協助將傳單圖檔、計畫傳於教師群組及公告周知，

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案業於108年6月13日高市教家字第10870140200號函請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鼓勵教師參加在案。

二、辦理方式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本市公私立(含國立)各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教師(含:正式、代理、代課、實習教師)。

(二)甄選內容：依據十二年國教議題融入說明手冊「家庭教育議題學習主題與實質內涵」之五大主題(家庭的組成、發展與變化；家人關係與互動；人際互動與親密關係發



展；家庭資源管理與消費決策；家庭活動與社區參與)為主要內涵，融入各相關學習領域、科目設計教學活動教案，或以學習主題做議題主題式的獨立課程設計。

三、為協助教師掌握108課綱家庭教育議題內涵，檢附「教育部委託辦理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家庭教育參考大綱》研究成果」供教師做教學設計時參考。另檢附108年「家庭教育教學教案甄選」計畫乙份，計畫檔案亦可至高雄市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網站下載(下載途徑：下載專區/高雄市108年家庭教育教學教案甄選計畫)。

四、參賽作品請於108年9月1日至9月30日(以郵戳日期為憑)依計畫內容以掛號郵寄至大寮區忠義國小(83150高雄市大寮區忠義路1號)，並註明「家庭教育教學教案甄選」。若有其他相關問題，請洽本局家庭教育中心吳小姐(07-7409350分機23)或大寮區忠義國小李主任(07-7812858分機30)。

正本：本局督學室(國教輔導團)、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本市及原高雄縣私立高中職、原高雄市縣國立高中職

副本：本局家庭教育中心、高雄市大寮區忠義國民小學

